

产学研合作协议

甲方：晋煤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北大学

甲方为国内顶尖高科技企业，山西省工程中心，致力于精密光电技术开发和激光显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在光机电一体化技术的研究和应用方面具有深厚底蕴。

乙方的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学科致力于机电一体化的教学、研究，拥有雄厚的研究人才储备，每年为市场输送大量的机电一体化人才。

甲方与乙方全面战略合作框架下，在机械电子工程领域，双方本着服务企业，满足产业需求，提高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提升创新能力为目标，经过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在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全面的产学研合作关系，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的技术、人力等资源以及先进成熟的技术成果，利用企业的生产条件，提高学校的科研能力，将科研成果尽快地转化为生产力。双方发挥各自优势，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构建产学研联盟的创新体系，建立产学研长期合作关系，形成专业、产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努力实现“校企合作、

产学研共赢”。

二、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为甲方的长远发展、战略定位、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提供技术支持，促进本企业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发展。
- 2、根据甲方提出的高新技术项目需求和企业技术难题，积极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和技术攻关，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帮助甲方进行新产品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推广应用。
- 3、帮助甲方解决产业优化中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以及企业的具体技术工艺问题和管理问题，把中北大学的技术成果优先提供给企业进行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 4、协助甲方做好企业所需人才的培养、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二)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充分利用企业的设备优势和生产条件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和校外实训基地，并合作共建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为乙方学生的教学实践活动提供方便。
- 2、优先接纳乙方毕业生进行实训和就业。
- 3、接受乙方教师到企业进行生产实践，为乙方进行科学研究提供良好的大生产试验条件，合作完成科研任务。

三、其他



- 1、其他未尽事宜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再行协商。
- 2、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保存一份。

甲方(公章)
代表(签字) 陈海洋
2016年11月21日

乙方(公章)
代表(签字) 2016年11月21日

股份有限公司